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編纂委員會編

齊魯書社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編纂委員會編

齊魯書社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

史部
第一五五冊

責任編輯：孫言誠 賀 偉

ISBN 7-5333-0535-3



EB96/06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史部一五五

(大陸版·限中國大陸發行)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編纂委員會編

齊魯書社出版發行

(濟南經九路勝利大街)

廣東精裝印務有限公司印製

787×1092毫米 16開本 47印張

1996年8月第1版 1996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數1-100

ISBN 7-5333-0535-3

Z·37 史部定價：87600圓

史部第一五五冊目次

史部·史鈔類

史緯三百三十卷(五)

〔清〕陳允錫輯
北京師範大學圖書館藏清康熙三十年至三十三年自刻本

.....一

史緯三百三十卷(五)

〔清〕陳允錫輯

北京師範大學圖書館藏清康熙三十年至

三十三年自刻本

史緯卷之一百五十七

周書六

列傳

蕭瑒

蕭瑒，梁武弟安成王秀之子也。侯景作亂，武陵王紀承制，授瑒益州刺史，紀率衆東下，以瑒守成都。令梁州刺史楊乾運守潼州，太祖知蜀兵寡弱，遣大將軍尉遲迥總衆討之。迥入劍閣，乾運以州降。迥長驅至成都，瑒兵不滿萬人，倉庫空竭。迥圍之五旬，瑒遣將出城挑戰，多被殺傷，外授又爲迥所破。瑒率文武於益州城北，共迥升壇歃血立盟，以城歸國。授侍

史緯

卷之一百五十七

一

中驛騎大將軍，封黃臺公。禮部中大夫，除上州刺史，爲政仁恕。元日，獄中囚繫悉放歸家，聽三日然後赴獄。主者爭之，瑒曰：昔王長虞延見，稱前史，吾雖寡德，竊懷景行，以之獲罪，誠所甘心。諸囚荷恩，金依限而至，吏民稱其惠化，秩滿當還，部民李漆等三百餘人上表乞更留兩載，詔雖弗許，甚嘉美之。瑒入朝，以母老表請歸養，曰：臣聞出忠入孝，理漢人紀，辱定晨省，事切天經，伏惟陛下，握鎮臨朝，垂衣御宇，孝治天下，仁覃草木，是以微臣冒陳至願。臣母褚氏年過養禮，乞解今職，待奉私庭，伏願天慈，特垂矜許。臣披敘歸朝，十有六載，恩深海岳，報淺涓埃，肆師掌禮，竟無解職，浙限督察，空妨能官，方

辭還闕庭。屏迹閭里。低徊係慕。戀懷兼淡。高祖詔曰。進思盡忠。退安待養。義在公私。兼濟豈容徇己。虧公乖所望也。天和六年。轉少傅。卒。

蕭大同

蕭大同。梁簡文帝之子也。年四歲。能誦三都賦。及孝經論語。七歲居母喪。有成人之性。大寶元年。封樂梁王。除丹陽尹。屬侯景弑簡文。大同潛遁。獲免。景平。歸建康。喪亂之後。無所依託。乃寓居善覺寺。人以告王僧辯。乃給船。僦送江陵。大同兄汝南王大封等。猶未通謁。元帝性忌刻。其恨之。使大同召之。及兩兄出謁。元帝乃安之。大同恐譴愆。屏絕人事。左右不

史事

卷之十百五十七

二

過三兩人。恒以讀書為事。元帝嘗問五經要事數十條。大同辭約指明。元帝甚欽美之。曰。昔河間好學。臨淄好文。爾既兼之。然東平為善。彌高前載。吾重之愛之。爾當效焉。及于謹軍至。元帝令大同先使請和。大同副焉。其實質也。出至軍所。未幾。元帝降魏。大同至長安。太祖以客禮待之。大封封晉陵公。大同封始寧公。加大同車騎大將軍。賜田宅奴婢牛馬粟帛。麟趾殿開。招集學士。大同預焉。梁武集四十卷。簡文集九十卷。止一本。江陵平後。藏秘閣。大同入麟趾。方得見之。手寫二集。一年金畢。除滕王。適友。適嘗問大同曰。吾聞湘東王作梁史有之乎。餘傳乃可抑揚。帝紀奚若。隱非事實。記則直躬。曰。

言者之妄也。如使有之。亦不足怪。昔漢明為世祖紀。章帝為顯宗紀。足為成例。夫君子之過。如日月之蝕。彰於四海。安得而隱之。且子為父隱。直在其中。諱國之惡。抑又禮也。迨大笑。大軍東討。拔晉州。或問大同曰。齊可克不。對曰。高歡昔以晉州舉。基偽業。今本既拔矣。能無亡乎。所謂以此始。必以此終。居數日。齊氏果滅。隋開皇初。為西河郡守。卒。大封。位至陳州刺史。

劉瑤

劉瑤。字寶義。沛國人。瑤在淮南。母在建康。遘疾。瑤弗之知。忽一日。舉身楚痛。尋而家信至。云其母病。瑤號泣。戒道。絕而又

史事

卷之十百五十七

三

蘇當身痛之辰。卽母死之日也。居喪毀瘠。服闋後一年。猶杖而後起。宜豐侯蕭瑒為雍州刺史。以瑤為司馬。武陵王紀稱制於蜀。遣使者召瑤。入返乃至。以為黃門侍郎。瑤苦求還中。記室章登曰。殿下忍而蓄憾。足下不留。將至大禍。脫使盜遮於中途。則卿殆矣。孰若共搆大厦。使身名俱美哉。瑤正色曰。卿欲緩頰於我耶。我與府侯分義已定。豈以寵辱夷險易其心乎。丈夫立志。當死生以之。殿下布大義於天下。終不逞志於一人。紀知必不為已用。乃厚贈而遣之。臨別。紀解佩刀贈瑤曰。想見物思人。瑤曰。敢不奉揚威靈。剋剪奸宄。紀乃遣使拜瑤為益州刺史。封隨郡王。以瑤為長史。加蜀郡太守。還。

至白馬。屬達奚武軍已至南鄭。璠不得入城。遂降於武。及璠入朝。太祖見之如舊。謂僕射申徽曰。劉璠佳士。古人何以過之。時南鄭尚拒守未下。達奚武請屠之。太祖許焉。唯令全璠一家。璠乞免一城。太祖不許。璠泣而固請。移時不退。柳仲禮侍側曰。此烈士也。太祖許之。城竟獲全。太祖既納蕭循之降。許其反國。循至長安。累月未之遣也。璠因侍宴。太祖曰。我於古誰比。對曰。璠常以公命世。英主湯武莫遠。今日所見。曾桓文之。不若太祖曰。我不得比湯武。望與伊周為匹。何桓文之不若乎。對曰。齊桓存三。亡國晉文。不失信於伐原。語未終。太祖撫掌曰。我解爾意。欲激我耳。即命遣循。循請與璠俱還。太

史

卷之十一

四

祖不許。以璠為黃門侍郎。封平陽子。清白簡亮。不合於時。左遷同和郡守。璠善於撫御。莅職未期。生羌降附者五百餘家。前後郡守多經營資產。唯璠秋毫無所取。妻子金隨羌俗。食麥衣皮。洮陽洪和二郡羌氏。常越境詣璠訟理焉。蔡公廣鎮隴右。嘉璠善政。及遷陝州。取璠自隨。羌人樂從者七百人。聞者莫不歎異。卒。子祥嗣。祥事母以孝聞。其伯父黃門郎璆。因名祥。字休徵焉。

柳霞

柳霞。字子昇。解人也。梁西昌侯演鎮雍州。霞時年十二。以民禮修調。風儀端肅。進止詳雅。演深美之。試遣左右賁霞。不

務。欲觀其舉措。霞隨步稍前。曾不顧盼。岳陽王肅。嘗示制投霞吏部郎。封開喜公。進侍中。驃騎大將軍。及蕭瑒踐位於江陵。以襄陽歸於我。霞乃辭。答曰。陛下中興鼎運。龍飛舊楚。臣昔因幸會。早奉名節。理當以身許國。期之始終。自晉氏南遷。臣宗族蓋寡。從祖太尉。世父儀同。從父司空。並以位望隆重。遂家於金陵。唯有先臣留守墳柏。常誠臣等。使不違此志。今襄陽既入北朝。臣若陪隨與蹕。進則無益。塵露退則有虧。先有伏望曲垂照鑒。亮臣此心。答重違其志。許之。因留鄉里。以經籍自娛。太祖世宗。頻有徵命。霞固辭以疾。及晉祖。霞舉哀。行舊君之服。保定中。又徵之。霞始入朝。授驃騎大將軍。霍州

史

卷之十一

五

刺史霞導民以德。再三不用命者。乃加貶異。示之恥而已。其下感而化之。不復為非。咸曰。我君仁惠如此。其可欺乎。卒贈襄陽。安二州刺史。霞有至行。初為州主簿。其父卒於揚州。霞自襄陽奔赴。六日而至。哀感行路。毀瘠殆不可識。後奉喪。泝江西歸。中流風起。舟人相顧失色。霞抱棺號慟。俟頃風浪止息。其母嘗乳間發疽。醫云病無可救。唯得人吮。霞或微止其痛。霞應聲即吮。旬日遂瘳。子靖。德廣郡守。性愛閒素。澹於名利。秩滿還鄉。有終焉之志。隋文特詔徵之。以疾固辭。閉門自守。所對惟琴書而已。足不歷閭庭。殆將十載。子弟奉之若嚴君。其有過者。靖必下帷自責。長幼相率拜謝於庭。然後見之。鄉

里化之。或有不善者。惟恐柳德廣知也。前後總管到官。皆親至靖家問疾。秦王俊臨州。資以几杖。併致衣物。唯受几杖。係固辭以壽終。

韓雄

韓雄。東垣人。魏孝武西遷。雄於洛陽舉兵。數日間。眾至千人。每抄掠東魏。所向剋捷。徙家日盛。州縣不能禦。東魏遣洛州刺史韓賢討之。雄兵敗。兄弟妻子為賢所獲。遣人告雄曰。若雄至。皆免之。雄謂其所親曰。吾不顧身。以立功名者。本望上申忠義。下榮親戚。今若恐而不赴。人謂我何。既免之役。更思其計。未為晚也。乃隨賢還洛。潛引賢黨。欲襲之。事泄。遁免。謁

史傳

卷之一百五十七

七

太祖於弘農封武陽侯。除東徐州刺史。東魏東雍州刺史郭叔畧與雄接壤。雄密圖之。乃輕將十騎。夜入其境。伏於道側。遣都督韓仕於城東。服東魏人衣服。詐若自河陽叛投關西者。叔畧出馳之。雄自後射中之。遂斬其首。除河南尹。加驃騎大將軍。侍中。進爵新義公。卒。

泉企

泉企。字思道。豐陽人。世襲本縣令。企九歲喪父。服闋。年十二。襲縣令。好學恬靜。百姓安之。魏孝昌初。除上洛郡守。遷東雍州刺史。在州五年。於鄉里運米以自給。除洛州刺史。齊神武率眾至潼關。企遣其子元禮禦之。神武不敢進。上洛人泉岳

與顧陽人杜密謀翻洛州以應東軍。企殺岳。傳首諸關。而密以投東魏。詔授企車騎大將軍。兼尚書右僕射。封上洛公。企志尚廉慎。每除一官。憂見顏色。高昂率眾圍逼州城。杜密為其鄉導。企拒守旬餘。矢盡援絕。城陷被執。企誠其子元禮曰。忠孝之道。不能兩全。汝等致力本朝。吾死無恨。尋卒於鄴。元

史傳

卷之一百五十七

七

禮與企俱被執。而東元禮於路逃歸。時杜密為刺史。然巴人素重泉氏。及元禮至。與弟仲遵相見。述父臨別之言。潛與豪右結託。遂率鄉人襲州城。斬密。傳首長安。拜車騎大將軍。世襲洛州刺史。從太祖戰於沙苑。為流矢所中。卒。復以仲遵為洛州刺史。十三年。行荊州刺史事。梁司州刺史柳仲禮入寇。太祖令仲遵從開府楊忠討之。梁隨郡守桓和拒守。忠曰。先取仲禮。則桓和不攻而自服。仲遵曰。若捨和凌人。仲禮未即就擒。首尾受敵。此危道也。今赴和而進。更無反顧之憂。忠從之。仲遵率先登城。遂擒和。仍擊仲禮。獲之。進擊騎大將軍從大將軍王雄。南征上津。魏興平之。遂於上津置南洛州。以仲遵為刺史。仲遵留情撫接。百姓安之。蠻師杜清河。自稱巴州刺史。以州人附。兼東梁州都督。清河以仲遵善於撫御。請罷仲遵。朝議以山川非便。弗許。清河遂結安康酋帥黃衆寶。率兵圍東梁州。復遣王雄討平之。改巴州為洵州。兼於仲遵。仲遵出自巴夷。而有方雅之操。歷官以清白見稱。梁時上洛公

本贈大將軍子駟嗣

李遷哲

李遷哲字孝彥，安康人。梁大同四年，除東梁州刺史。侯景篡逆，諸王爭帝，遷哲外禦邊寇，保境自守。太祖遣達奚武畧地山南，遷哲率所部拒戰，軍敗乃降。意氣自若，武執送京師。太祖責以不早歸國，答曰：「世荷梁恩，不能死節，後至之誅，所不敢辭。」太祖嘉之，拜車騎大將軍，封池陽伯。直州人樂熾等連結為亂，太祖遣遷哲與開府賀若敦同往經畧。熾等平，與敦南出徇地。遷哲至巴州，刺史牟安民開門降。遷軍鹿城，城主遣使請降。遷哲謂其衆曰：「納降如受敵，吾觀其使視瞻高詐。」

史錄卷之十百五十七

八

也。梁人果於道左設伏，以邀遷哲。遷哲擊破之，遂屠其城。自此巴漢降欽和繼，軍還。太祖以所服紫袍玉帶及所乘馬賜之，併賜奴婢三十口，加侍中、驃騎大將軍、除直州刺史。即本州也。令與田弘討信州，軍次并州。梁州刺史杜滿各降，進圍壺州。趙之獲刺史冉助國，遷哲攻戰，身先士卒。凡下十八州，拓地三千餘里。信州為蠻商向五千所，據關遷哲至，狼狽遁走。遷哲遂入白帝，信州無倉儲，軍糧匱乏。遷哲收葛根造粉，兼米以食之。時有異賊，分賜兵士，有疾患者，親加醫藥。軍中感之人思效命，黔陽蠻田烏度等抄掠江中，遷哲討之，殺獲甚多。諸蠻畏威，各送糧餼。遣子弟入質者千餘家。遷哲於白

帝城外築城以處之，并置四鎮以靜峽路。自此寇抄漸息。軍糧贍給焉。授信州刺史。武成元年，朝於京師。世宗甚禮之，賜

甲第一區及莊田等，進位大將軍，鎮襄陽。陳將章昭達逼江陵，梁主蕭詧告急於襄州。衛公直令遷哲往救。遷哲率所部守江陵外城。陳人因水汎長，壞龍川寧朔堤，引水灌城。城中驚擾，遷哲塞北堤以止水。募驍勇擊退之。衆心稍定。俄而敵入郭內，焚燒民家。遷哲自率騎出南門，令步兵自北門出兩軍合勢首尾邀之。陳人敗，多投水而死。是夜，陳人竊於城西以梯登堞，已數百人。遷哲率驍勇扞之，陳人潰。大風暴起，遷哲乘間出兵擊其營，陳人大亂，殺傷甚衆。昭達乃遁。進爵康

史錄卷之十百五十七

九

安公卒，贈荊州總管。遷哲累世權豪，為鄉里所服。性華侈，厚自奉。養妾媵百數，男女六十九人。緣漢千餘里間，第宅相次。姬妾之有子者，分處其中。各有倖僕侍婢，奄關守護。遷哲鳴笳導從，往來其間，縱酒飲饌，盡生平之樂。子孫衆見，或忘其年名，故簿以審之。子敬猷，儀同大將軍。

楊乾運

楊乾運，興勢人。梁武陵王蕭紀稱尊號，以乾運為梁州刺史。鎮潼州，封萬春公。紀與其兄湘東王繹爭帝，連兵不息。乾運兄子畧說乾運曰：「自侯景逆亂，江左沸騰，今大賊初平，聖道同心，戮力保國。軍民乃兄弟，親參干戈，取敗之道也。可謂苟

木不雕世衰難佐古人有言見機而作不俟終日今若過彼樂土送欽關中必功名兩全貽慶於後乾運溪然之乃令畧將二千人鎮劍閣倚樂廣鎮安州會太祖令乾運孫法洛至乾運遂遣使人關送欽太祖送乾運鐵券授驍騎大將軍樂州刺史安康郡公及尉遲迥征蜀乾運降迥遂進封成都乾運至京師太祖禮遇隆渥尋卒贈尚書右僕射畧拜大將軍封上庸伯樂廣車騎大將軍安州刺史封安康公

席固

席固安定人梁大同中爲齊興郡守侯景渡江梁室大亂固久居郡職士多附之有親兵千餘人梁元帝嗣位遷興州刺史

史事 卷之十百五十七

史軍民慕從者五千餘人固遂欲自據一州以觀時變而懼王師遠討謂其衆曰今梁氏失政揚都覆沒湘東不能復讐雲趾而骨肉相殘宇文丞相期將霸基招攜以禮吾欲歸之與卿等共圖富貴衆從之大統中以地來附時太祖方欲南取江陵西定蜀漢關固至甚禮遇之拜驍騎大將軍侍中豐州刺史轉湖州刺史固以未經朝謁遂蒙榮授心不自安啓求入覲太祖許之及固至太祖與之歡飲賞賜甚厚封靜安公拜昌州刺史同居家孝友爲州里所稱涖官之處頗有聲績卒贈大將軍

儒林

盧光字景仁辯之弟也除丞相府記室參軍光崇佛道至誠敬信嘗從太祖狩於檀臺山時獵圍既合太祖遙指山上謂羣公曰公等有所見否咸曰無所見光曰見一桑門太祖曰是也卽解圍而還令光於桑門立處造浮圖掘基一丈得瓦鉢錫杖各一太祖稱嘆因立寺焉除京兆郡守郡舍數有妖怪先是太守無敢居者光曰吉凶由人妖不妄作遂居之未幾光所乘馬忽升廳事登牀南首而立又食器無故自破光並不以介懷進爵燕郡公卒高祖嘗受業於光贈禮有加贈少傅

樊淡字文淡荷氏人爲征虜將軍嘗讀書見吾丘子遂歸侍

史事 卷之十百五十七

上

樊豐孝武西遷樊王二姓舉義爲東魏所誅後父保周叔父歡周被害泣墜崖傷足絕食再宿遇得一軍餅飲食之念繼母年老患痺或免處掠乃弗食夜中匍匐尋母偶得相見因以饋母復遁去改易姓名遊學於汾晉之間太祖平河東贈保周南鄆州刺史歡周儀同三司淡歸葬其父負土成墳太祖置學東館教諸將子弟以淡爲博士淡經學通曉每於書常引漢魏以來諸家義後生不能曉悟譏之曰樊生講書客門戶不可解然儒者推其博物性好學老而不怠朝暮思往常據鞍讀書至馬驚墜地損折支體終不改除國子博士加車騎大將軍建德元年表乞骸骨許之朝廷有疑議常召問

焉。茂雖博瞻，訥於辭辯，故不爲當時所稱。

熊安生，字植之，阜城人。齊河清中，爲國子博士。時西朝行周禮，卿士皆習之，有宿疑數十條，衆莫能辨。天和三年，周齊通好，兵部尹公正使齊，語及周禮，齊人不能對，乃令安生至賓館，與公正講論。公正有口辨，安生語所未至者，便撮機要而驟問之。安生曰：「禮義弘深，自有條貫，必欲昇堂觀奧，寧可沮其先後，但能留意，當爲次第陳之。」公正於是具問所疑。安生爲一一演說，咸究其根本。公正嘆服，還言之高祖。高祖大欲重之，及高祖入鄴，安生遽令掃門。家人怪而問之，安生曰：「周帝重道尊儒，必將見我，俄而高祖幸其第，詔不聽拜，親執其手，引與同坐，曰：『朕未能去兵，以此爲愧。』」安生曰：「黃帝尚有阪泉之戰，況陛下興行天討乎？」高祖曰：「齊氏賦役繁興，竭民財力，朕救焚拯溺，思革其弊，欲以府庫及三臺雜物散之百姓，公以爲何如？」安生曰：「昔武王克商，散鹿臺之財，鑿鉅橋之粟，陛下異代同美。」高祖曰：「朕何如武王？」安生曰：「武王伐紂，釋首白旗，陛下平齊，兵不血刃，愚謂聖恩爲優。」高祖大悅，賜帛三百疋，米三百石，宅一區，象笏九環金帶什物稱是，給安車駟馬，令隨駕入朝，所在供給。至京，敕於大乘寺齋議五禮，宣政元年，拜露門學博士。下大夫，時年八十餘，致仕卒。安生與周穆宗道暉、徐遵明等爲祖師。道暉好著高翅帽，大履，州將羅

史錄

卷之十一

三

手引與同坐，曰：「朕未能去兵，以此爲愧。」安生曰：「黃帝尚有阪泉之戰，況陛下興行天討乎？」高祖曰：「齊氏賦役繁興，竭民財力，朕救焚拯溺，思革其弊，欲以府庫及三臺雜物散之百姓，公以爲何如？」安生曰：「昔武王克商，散鹿臺之財，鑿鉅橋之粟，陛下異代同美。」高祖曰：「朕何如武王？」安生曰：「武王伐紂，釋首白旗，陛下平齊，兵不血刃，愚謂聖恩爲優。」高祖大悅，賜帛三百疋，米三百石，宅一區，象笏九環金帶什物稱是，給安車駟馬，令隨駕入朝，所在供給。至京，敕於大乘寺齋議五禮，宣政元年，拜露門學博士。下大夫，時年八十餘，致仕卒。安生與周穆宗道暉、徐遵明等爲祖師。道暉好著高翅帽，大履，州將羅

羅，輒服以謁見，仰頭舉肘，拜於展上，自言學士比三公，齊任城王潛鞭之道暉，徐呼安偉，安偉出謂人曰：「我受鞭不著體，復躡展而去。」冀州人謂之語曰：「顯公鍾，宋公鼓，宗道彈，殷李洛姬肚，謂之四大顯公沙門也。」宋公安德太守也。洛姬婦人也。安生在山東時，歲歲遊講，從之者傾郡縣。武詵之曰：「某村古塚，是晉河南將軍熊光去今七十二世，舊有碑，爲村人埋。匿安生掘地求之，不得，連年訟焉。」冀州長史鄭大讓判曰：「七十二世乃是義皇上人，河南將軍晉無此號，訴訟非理。」安生率其族向塚而號，將通名見徐之才，和士開二人，在坐，以徐之才諱雄，和士開諱安，乃稱觸觸生，羣公晒之。

史錄

卷之十一

三

樂通字遵賢，猗氏人。除小師氏下大夫，自譙王儉以下，益東修行弟子之禮，遜以經術教授，甚有訓導之方。加車騎將軍，左光祿大夫。武成元年六月，以霖雨經時，詔百官上封事，還陳時宜五條。其一崇治方，曰：「今之在官者，多求清身克濟，不思惠民愛物。何者？比來守令年期既促，歲責有成，謂猛濟爲賢，未甚優養。此官既代，後者復然。夫政之於民，遇急則刻，遇傷則弛，慢是以周失舒，緩秦敗急，酷民非赤子，當以赤子遇之。宜舒疾得衷，不使勞擾，頃承親之衰政，人習通達，先王朝憲備行，民咸識法，但可宜風正俗，納民軌訓而已。自非軍旅之中，何用過爲迫切？至於典邦致治，事由德教，漸以成之。」

非在倉卒。竊謂姬周盛德治興文武。政移成康。自斯厥後。不能無事。昔申侯將奔楚。子誨之曰。無適小國。政狹法峻。將不汝容。敬仲對桓公曰。幸若獲宥。及於寬政。今關東諸州。輪陷日久。人在塗炭。思慕息肩。若不布政優優。開諸境外。勢何以使彼勞民歸就樂土。其二省造作。曰頃者。魏都洛陽。一時殷盛。貨勢之家。各營第宅。車服器玩。皆尚奢靡。世逐浮競。人習流薄。終使禍亂交興。天下喪敗。比來朝貢器服。稍華。百工造作。務盡奇巧。臣誠恐物逐好務。有損政俗。如此等事。頗宜禁省。漢景有云。雕文刻鏤。傷農事者也。錦繡纂組。害女功者也。以二者為飢寒之本。源國家非為軍戎器用。時事要須而造。

史纂卷之十一百五十七

者皆徒費功力。損國害民。未如廣勸農桑。以衣食為務。使國儲豐積。大功易舉。其三明選舉。曰選曹貨銓。勳賢補擬。官爵宜與眾共之。明揚之授。使人如親。白日其才有升降。功有厚薄。祿秩所加。無容不審。卽如州郡選舉。猶集鄉閭。況天下遐邇。不取物論。夫州郡自可內除。此外付曹銓者。既非機事。何須秘密。人生處世。以祿位為重。修身履行。以榮名為美。然建時既難。失時復易。其選置之日。宜令衆心明白。然後呈奏。使功勳見知。品物稱悅。其四重戰伐。曰魏祚告終。天聽在德。而高洋解脣。推逼山東。營繕初相。特爭行先後。若一行非當。或成彼利。誠應捨小營大。先保封域。不宜貪利開邊。輕為

興動。捷則勞兵分守。敗則所損已多。國家雖彊。洋不受弱。詩云。德則不競。何憚於病。唯德可以庇民。非恃強也。夫力均勢敵。則進德者勝。君子道長。則小人道消。彼行暴戾。我則寬仁。彼為刻薄。我必惠化。使德澤旁流。人思有道。然後觀釐而作。可以集事。其五禁奢侈。曰按禮人有貴賤。物有等差。使用之有節制。之有度。馬后為天下母。而身服大練。所以率下也。季孫相三君。家無衣帛之妾。所以屬俗也。比來富貴之家。為意積貨。無不奢裝。婢隸作車。後容儀服飾華美。眩曜街衢。仍使行步輒足。路人傾蓋。輪力公家。未若介冑之士。坐受優賞。自誇攻戰之人。縱令不惜功費。豈不有虧厥德。藉曰儲蓄有餘。

史纂卷之十一百五十七

亦與。魯桓公云。衣食所安。不敢專也。必以分人。詩言。豈曰無衣。與子同袍。皆所以取人力也。又陳事上議之徒。亦應不少。豈無上徹天聽者。未聞有所是非。陛下雖意念存。物欲盡天下之情。而天下之情。猶為未盡。何者。取人受言。貴在顯用。若納而不顯。是而不用。則言之者或寡矣。進車騎大將軍五年。詔魯公護單公賢等。俱以束修之禮受業焉。授湖州刺史。民多蠻左。未習儒風。遷勸勵生徒。加以課試。數年之間。風化大洽。蠻俗生子。長大。多與父母別居。遂每加勸導。遂革前弊。秩滿還朝。拜皇太子諫議。封崇業公。進位大將軍。出為汾陰郡守。遜以老病固辭。乃收授東揚州刺史。賜安居云。

服及奴婢等。又於本郡賜田十頃。隋開皇元年辛酉年八十二。贈蒲陝二州刺史。應性柔謹。寡交遊。立身以忠信為本。不自矜高。每聚中言論。未嘗先人。學者以此稱之。史臣曰。前世通六藝之士。莫不兼達政術。故取青紫如拾芥。近代守一經之儒。多暗於時務。故有貧且賤之恥。雖通策有命。而大抵皆然。符論之曰。夫金之質也。至剛鋒之可以成器。水之性也。至柔壺之可以象山。況乎肖天地之貌。含五常之德。朱藍相染。薰薪可變。固以隨節俗而好長。經化齊風。而貴紫服。若乃進趨於尚中庸之常情。高秩厚祿。上智之所欲。是以兩漢之朝。重經術而輕律令。其聰明特達者。咸屬精於專門。以通賢之質。

史記卷之五十七

六

拔補。漢之英大則必至公卿。小則不失守令。近代之政。先法今而後經術。其沉熟孤微者。亦篤志於章句。以先王之道。飾腐儒之姿。遂因不遇。侍講訓。窮則終於敝衣簞食。由斯言之。非兩漢棟梁之所自。近代榜樣之所產。蓋好尚之道。殊遭遇之時異也。

孝義

柳槍。字季華。蚌之弟也。拜撫軍將軍。大都督。時兄蚌為秘書丞。弟慶為尚書左丞。槍謂兄曰。兄則職典簡牘。褒貶人倫。弟則管轄羣司。股肱朝廷。可謂榮寵矣。然四方未靜。車書不一。槍當棄矢石。履危難。以報國恩耳。除魏興華陽二郡守。安康。

人黃泉。實謀反。連結黨與。攻圍州城。郡城卑下。士眾寡弱。又無守禦之備。連戰十餘日。士卒僅有存者。力屈城陷。身被數十鎗。遂為賊所獲。眾寶進圍東梁州。縛槍置城下。欲令槍誘說城中。槍大呼曰。羣賊烏合。糧食已罄。行即退散。各宜勉之。眾寶大怒。遂害之。棄屍水中。人皆為之流涕。解圍之後。槍兒子止戈。收槍屍。還長安。贈東梁州刺史。子雄亮。年十二。遇父難。幾至滅性。終喪之後。志復父讐。手刃眾寶於京城。高祖特起之位。兵部下大夫。

杜叔毗。字子獨。杜陵人。為梁宜豐侯蕭詵參軍。大將軍達奚武。國術於南鄭。詵叔毗詣國請和。未反而詵中直兵參軍。有策謀以城降武。時叔毗兄若錫為詵中記室參軍。從子映。經事參軍。映弟斯。中直兵參軍。各領部曲。策懷不同。已遂謀以謀叛。詵加害焉。詵降策至長安。叔毗朝夕號泣。具申冤狀。朝議以事在歸附之前。不可追罪。叔毗志在復讐。然恐坐及其母。沉吟積時。母知其意。謂叔毗曰。汝兄橫罹禍酷。痛切骨髓。若曹策朝死。吾以夕沒。亦所甘心。叔毗拜受母言。遂白日手刃策於京城。斷首朝庭。解其屍體。然後面縛請就戮焉。太祖嘉其志氣。特命赦之。拜輔國將軍。遺母憂。哀毀骨立。殆不勝喪。還車騎大將軍。除陝州刺史。天和二年。從衛國公直南討。軍敗。為陳人所擒。陳人將降之。叔毗不屈。遂被害。

史記卷之五十七

七

張元字孝始，芮城人，年六歲，其祖欲將元就水洗浴，元固不肯，祖詰之，元曰：衣以蓋形，爲覆其褻，元不能褻體於白日之下，祖異之。南鄰有杏樹，杏熟，落元園中，諸小兒競取而食之，元所得者，送還其主，村陌有狗子爲人所棄，元收而養之，其叔父曰：何用此爲？元曰：有生之類，莫不重其性命，天生天殺，自然之理，今爲人所棄而死，非其道也，若見而不收，養無仁心也，是以收而養之，未幾，狗母啣一死兔置元前，而去，年十六，其祖喪，明元憂泣，晝夜讀佛經，禮拜以祈福祐，後讀藥師經，見有者得視之言，遂請七僧，燃七燈，七日七夜，轉藥師經，行道，每言：天人師乎！元爲孫不孝，使祖喪明，今以燈光普施。

史錄

卷之十一百五十七

六

法界，願祖日見明，元求代，聞夜夢一老公以金龜治其祖目，謂元曰：勿發也，三日後必差，元夢中喜躍，遂覺，以告家人，三日，祖日果明，其喪明已三年矣，後祖臥疾，再周，元恒隨祖所食多少，衣冠不解，旦夕扶持，及祖歿，號踊絕而復蘇，喪父，水漿不入口三日，縣博士楊軌等二百餘人上狀，詔表其門閭，陸政，吳郡人，性至孝，其母好食魚，北土魚少，政求之，常苦難，後宅側忽泉出，有魚，遂得以供膳，時人以爲孝感所致，因名其泉爲孝魚泉，從余朱天光討伐，及天光敗，歸太祖，爲行臺左丞，原州長史，封中都伯，卒于通嗣，宗懷，涅陽人，爲臨汝，建成，廣晉三縣令，遭母憂，去職，哭輒廢

血兩旬之內，絕而復蘇者，三有羣鳥數千，集於廬舍，候哭而來，哭止而去，時以爲孝感所致，梁元以爲吏部尚書，江陵平，拜車騎大將軍。

藝術

姚僧垣，武康人，領大醫正，梁武嘗發熱，欲服大黃，僧垣曰：大黃，寒藥，至尊年高，不宜輕用，帝弗從，遂至危篤，侯景圖建業，僧垣棄妻子赴難，授戎昭將軍，宮城陷，僧垣逃歸吳興，梁元平侯景，召僧垣赴荊州，時雖赴平大亂，而任用非才，朝政混淆，無復綱紀，僧垣深憂之，謂故人曰：吾觀此形勢，禍敗不久，元帝存心腹疾，召諸醫議治療之方，咸謂至尊不可輕脫，宜

史錄

卷之十一百五十七

七

用平藥，可漸宣通，僧垣曰：脈洪而實，此有宿食，非用大黃，必無差理，果下宿食而愈，時鑄錢一當十，乃賜錢百萬，實十萬也，大軍赴荊州，僧垣至長安，授小畿伯下大夫，金州刺史，伊婁穆以疾還京，請僧垣省疾，云：自腰至膺，似有三縛，兩腳緩縱，不復自持，僧垣爲診脈，處湯三劑，移初服一劑，上縛即解，次服一劑，中縛亦解，又服一劑，三縛悉除，而兩腳疼痛，猶自孱弱，更令散一劑，稍得屈伸，僧垣曰：終待霜降，此患當愈，至九月，遂能起行，天和元年，加大將軍，樂平公賈集，暴感風疾，精神昏亂，無所知覺，諸醫皆云：不可救，僧垣後至，日困則困矣，終不至死，若專以見付，當爲治之，其家忻然，僧垣爲合

湯散所患即瘳。永世公叱伏列椿苦利積時而不廢朝謁。燕公謹嘗問僧坦曰：樂平永世俱有痼疾，如僕意。永世差輕，曰：夫患有淺淺，時有尅殺，樂平雖困終當保全。永世雖輕終不免死。謹曰：君言必死，當在何時？曰：不出四月。果如其言。文宣太后寢疾，醫巫雜說各有異同。高祖引僧坦同坐問之。對曰：臣無聽聲視色之妙，特以經事已多，准之常人，竊為憂懼。帝泣曰：公言如此，將復奈何？尋而太后崩。授驃騎大將軍，救停朝謁。若非別救，不勞入見。建德四年，高祖東討，至河陰遇疾，口不能言，臉垂覆目，不復瞻視。一足短縮不能行。僧坦以為諸藏俱病，不可並治，軍中之要莫先於語，乃處方進藥，帝遂能言。次又治目，目疾便愈。未乃治足，足疾亦瘳。比至華州，帝已痊復。除華州刺史，詔隨入京。宣政元年，表請致仕，許之。是歲高祖幸雲陽，寢疾，召僧坦赴行所在。內史柳昇私問曰：至尊朕候何如？對曰：天子上應天心，或當非愚所及。若凡庶如此，萬無一全。尋而帝崩。宣帝在東宮，常苦心痛，僧坦治之即愈。及即位，恩禮彌隆。嘗謂僧坦曰：聞先帝呼公為姚公有之乎？對曰：臣曲荷殊恩，實如聖旨。帝曰：此尚齒之辭，非貴爵之號。朕當為公建國，承家為子孫永業。乃封長壽縣公，冊命之日，賜以金帶衣服。帝有疾，至於大漸，僧坦直侍，帝謂隋公曰：今日性命唯委此人。僧坦知帝必不全，乃對曰：臣但恐庸

短不逮，敢不盡心。帝領之，靜帝嗣位，遷上開府大將軍，隋開皇初進北絳郡公。卒，年八十五。遺誠衣白帟入棺，朝服勿斂。靈上唯置香奩，每日設清水而已。僧坦搜採奇異，奏校徵效，為集驗方十二卷，又撰行記三卷，行於世。長子察，在江南，次子最，襲爵為蜀王。秀司馬及平陳，察至，最自以非嫡，讓封於察。隋文許之。秀後有異謀，詔公卿窮治其事，開府慶整、郝偉等並推過於秀。最獨曰：凡有不法，皆最所為，王實不知也。楊訊數百卒無異辭，竟坐誅。論者義之。察，字熙，秀明河間人，落魄不事生業，有書千餘卷，閉戶誦讀，不以饑寒易操。與范陽盧道源為莫逆之友。太祖後之，令正定古今文字於東閣，拜著作佐郎。於時倫輩皆位兼常伯，車服華盛，景熙獨以食素居之，無愧色。勤於所職，著述不怠。性專固，不合於時。一為史官，十年不調。保定四年，盛營宮室，春夏大旱，詔百寮極言得失。景熙上書曰：巨聞成湯遭旱，以六事自陳，宣王太甚，而珪璧斯竭，豈非遠慮元元，俯哀兆庶，方今農要之月，時雨猶愆，率土之心，有懷渴仰。陛下垂情萬類，子愛羣生，觀禮百神，猶未豐洽者，豈或作事不節，有違時令，舉措失中，倘逢災旱，春秋君舉必書，動為典禮，水旱陰陽莫不應行而至。孔子曰：言行君子之所以動天地，可不慎乎？春秋莊公三十一年，冬不雨，五行傳以為是歲一年三祭，

者傷不恤民也。僖公二十一年夏大旱，五行傳以爲時作雨，門勞民與役，漢惠帝二年夏大旱，五年夏大旱，江河水少，路關流絕，五行傳以爲發民十四萬人城長安，漢武帝元狩三年夏大旱，五行傳以爲發天下放吏，穿昆明池，然則土木之功動民勞衆，天譴應之以異，上天告誡改之則善，若省役息民，以答天譴，庶靈澤時降，年登可冀，庶民于來，竊謂非晚或恐極陽生陰，秋多水雨，年復不登，民將無觀，如又薦飢爲慮，更甚時外史麻宇屢移，未有定所，景照上言曰：外史之職，漢之東觀，侯等石渠司同天祿，是乃廣內秘府，藏言之，與帝王所寶，此焉攸在，自魏及周，公館不立，臣雖愚瞽，猶知其非是。

史事 卷之一百五十七

五

以去年，敗冒陳奏，時降中旨，卽遣修營，往葺一周，未加功力，臣職思其憂，敢不重請，帝納之，於是麻宇方立，進車騎大將軍，卒，景照不處河漢，軍卒，高收入文學。

強練不知何許人，亦不知其名字，先是有李順興者，語然不恒，好言未然之事，號爲李練，時人以強氏類之，故呼爲強練，爲容貌長壯，有異於人，神情憤慨，莫之能測，意欲有所說，遂人輒言，若值其不欲言，縱若加新語，終不酬答，初聞其言，累不可解，事過之後，往往有驗，所至人皆敬信之，晉公護未誅，前練手持一大瓶，到護第門外，抵破之，曰：瓶破子苦，時柱國侯龍恩，漢被任委，強練至龍恩宅，呼其妻元氏及其妾，脫婢

僕等，今連席而坐，諸人以夫人在，苦辭不敢強練，曰：一側人耳，何有貴賤，未幾，強練詣子並處，龍恩伏法，籍沒其家，龍恩中每夜上街，衝邊樹大哭，釋迦牟尼佛，或至申旦，如此累月，聲甚哀苦，俄而廢佛道，二教大衆，末以一無底囊，歷長安市，肆告乞，市人遺以米麥，漏之於地，或問之，強練曰：欲使諸人知盛空耳，至隋開皇初，果移都於龍首山，長安城遂空廢，幾莫知其所終。

趙文演，南陽人，除大丞相法曹參軍，文演少學楷隸，雅有鍾王之則，與吳儁齊名，大統十年，論立義功，封白石男，太祖以隸書統緒，命文演與黎景熙等，依說文及字林，刊定六體，咸

史事 卷之一百五十七

五

一萬餘言，行於世，及平江陵，王褒入關，貴遊翕然，金學褒書，文演之書，遂被題棄，文演憤恨，形於言色，後知好尚難反，亦習褒書，竟無所成，轉被譏議，謂之學步邯鄲焉，至於碑，均餘人莫之逮，王褒每推先之，宮殿樓閣，皆其迹也，加儀同三司，世宗令至江陵，書景福寺碑，漢南人士以爲工，果主蕭督親而美之，遺贈甚厚，天和元年，路寢初成，文演以題胸之功，除趙興郡守，文演雖外任，每題胸，輒復追之。

蕭督

蕭督，果昭明太子統之第三子也，封岳陽王，昭明卒，梁武帝舍督兄弟而立簡文，內常愧之，故寵亞諸子，以會稽人物殷

阜一都之會投東揚州刺史以慰其心。晉以昆弟不得為嗣，常懷不平。又以武帝衰老，朝多秕政，有敗亡之漸，遂蓄積貨財，交通賓客，招募輕俠，勇敢者歸附之，至數千人。中大同元年，除雍州刺史。晉以襄陽形勝之地，梁武創基之所，時平足以樹根本，世亂可以圖霸功，遂赴已屬節，務脩刑政。大清二年，梁武以晉兄河東王譽為湘州刺史，徙湘州刺史張纘為雍州代。晉纘恃才輕譽，迎候有闕，譽銜之。及至鎮，託疾不與纘相見。會侯景亂，纘懼為譽所擒，乃輕舟夜遁。將之雍部，復慮晉拒之，元帝時鎮江陵，與纘有舊，纘將因之以歸。晉兄弟會元帝與譽及信州刺史桂陽王悅，各率所領入援。悅下喚

史

卷之一百五十七

晉

至江津，譽次江口。元帝至鄴州之武成，屬侯景請和，武帝詔罷援軍。晉自江口將旋湘，悅欲待元帝至，謂之方還州。纘時在江陵，貽元帝書曰：「河東戴縉上水，欲襲江陵，岳陽在雍，共謀不逞，江陵遊軍主朱榮亦遣使報云：『桂陽住此，欲應譽。』」元帝收悅殺之，令其子方等攻譽於湘州。晉告急於晉，初晉遣司馬劉方貴領兵援建業，方貴與晉不協，潛與元帝。趙期襲晉，未及發，會晉以他事召方貴，方貴疑謀泄，遂據樊城拒命。晉遣魏益德攻之，元帝遣纘客援方貴，纘次大隄，晉已殺方貴，纘至州，晉不受代，居之西城，纘懼，請元帝召之。元帝徵纘，晉不遣，晉留紇軍蔡大寶守襄陽，率眾伐江陵以救晉。元

帝遣紇軍庾與謂晉曰：「以姪伐叔，逆順安在？」晉曰：「吾兄無罪，累被攻圍，同氣之情，豈可坐視？」父若顧先恩，豈應若是？如能退兵湘水，吾便旋旆襄陽，晉攻柵不尅，會大雨暴至，平地水四尺，眾士離心，其將杜岸率眾降江陵。晉遣歸襄陽，器械輜重，沒於澧水。晉遂殺張纘，杜岸請以五百騎襲襄陽，去城三十里，城中覺之，蔡大寶輔晉母龔氏登陣拒戰，會晉夜至，龔氏謂為賊也，至曉見晉，乃納之。晉遣尹正攻岸，斬之。晉既與江陵構隙，恐不能自固，乃遣使稱藩，請為附庸。太祖令東閣祭酒榮權使之，元帝令柳仲禮率眾圍襄陽，晉懼，遣其妻王氏及世子榮為質，以請救。太祖遣開府楊忠率兵援之。

史

卷之一百五十七

梁

忠擒仲禮，平漢東，魏命晉發喪嗣位，策為梁王。晉於襄陽置百官，承制封拜，留蔡大寶居守，自襄陽來朝。太祖謂晉曰：「王之來此，頗由榮權王欲見之乎？」晉曰：「幸甚。」太祖召權與晉相見，且曰：「權吉士也。」晉曰：「晉由榮常侍，故今者得歸誠。」魏聞耳，太祖令杜國于謹伐江陵。晉以兵會之，及江陵平，太祖立晉為梁主，居江陵東城，資以江陵一州之地，延袤三百里，其襄陽所統盡入於周。晉稱皇帝於其國，年號大定，追尊其父統為昭明皇帝，統妃蔡氏為昭德皇后，其所生母龔氏為皇太后，立妻王氏為皇后，子暉為皇太子，慶寶刑威，官方制度，並同王者。唯上疏則稱臣，奉朝廷正朔。太祖置江陵防主，統長